

附件 1.

## 关于开展 2021 年广西中小文化和旅游 企业服务月的活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开展“中小文化和旅游企业服务月”有关工作部署要求和自治区主席蓝天立在 6 月 3 日全区经济运行分析调度电视电话会议上讲话精神，落实《自治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进一步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若干措施宣贯活动的通知》，切实提升广大中小微企业获得感，不断促进我区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特制定本方案。

### 一、活动名称

2021 年广西“中小文化和旅游企业服务月”活动

### 二、活动主题

以“送政策、解难题、办实事”为主题，围绕中小文化和旅游企业需求及发展中的痛点堵点难点问题，聚焦政策落实和服务提升，组织开展一系列形式多样的、有创新性、针对性和实效性的服务活动，进一步增强企业获得感，更好支持中小文化和旅游企业发展。

### 三、活动时间

2021 年 7 月 19 日至 2021 年 8 月 19 日

### 四、活动内容

## （一）送政策到企业

1. 做好《文化和旅游部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抓好金融政策落实 进一步支持演出企业和旅行社等市场主体纾困发展的通知》《文化和旅游部 国家开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大开发性金融支持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加强政策扶持 进一步支持旅行社发展的通知》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等 2021 年以来延续实施的减税降费、金融支持、以工代训等政策的宣传解读，扩大政策覆盖面和知晓度。各单位结合自身职能，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要求，细化和完善有关措施，主动公布政策申领途径和方式。

2. 用好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区直文化旅游系统单位、文旅相关行业协会官方网站“文化和旅游企业政策信息服务专栏”，通过各单位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媒体报刊等平台，以专家解读、领导访谈、专栏报道等形式，进行政策宣传解读，不断扩大政策知晓面及影响力。

3. 积极宣传本地区各项支持中小文化和旅游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结合本地区实际推出惠企政策包，开展政策宣讲和咨询服务。各单位组织开展面向广大中小微企业分专题、分模块解读和培训，帮助企业全面了解、熟悉相关政策文件

精神和涉及本部门的各项政策申报途径，让惠企政策精准落地。

## （二）解企业融资难

1. 以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为重点，联合当地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银保监局、相关金融单位，抓好《文化和旅游部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抓好金融政策落实 进一步支持演出企业和旅行社等市场主体纾困发展的通知》《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国家开发银行广西分行 关于进一步加大开发性金融支持广西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西监管局关于抓好金融政策落实进一步支持演出企业和旅行社等市场主体纾困发展的通知》等有关金融支持政策在本地区的落实。

2. 有条件的地区继续组织开展投融资促进活动，持续紧抓招商引资和投融资体系建设，精准对接服务企业发展巩固和强化在京津冀和长三角地区初步取得的招商引资工作成效。组织专班成员赴京津冀地区、长三角地区、粤港澳大湾区等地开展大健康和文旅产业招商推介活动。筹建项目招商专家库和企业协会库，建立企业协会招商名录。继续推进交互式投融资对接服务平台建设和广西大健康和文旅产业企业联盟及文旅产业发展基金设立。加强与各金融机构的互动交流，推动合作协议落实落地。

## （三）为企业办实事

1. 组织动员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创建单位、自治区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充分发挥平台载体作用，针对入驻企业需求精准开展服务活动，完善优化中小文化和旅游企业政策、业务、渠道等方面服务机制，提高服务质量。

2. 加强对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创建单位、自治区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的辅导，指导园区规范发展，提高园区服务中小企业发展的能力。

3. 结合地方实际开展面向中小文化和旅游企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等的多层次培训服务，推动提升企业人才能力素质。

#### **（四）开展调研走访**

开展调研走访、座谈交流，加强与中小文化和旅游企业的联系。开展主动服务、上门服务、集中服务，加强对企业的政策指导和安全生产情况督导，深入了解中小文化和旅游企业发展中面临的共性难点、政策落实中的突出问题以及相关政策建议，实地为企业送政策、解难题、办实事。

除以上活动外，各市文化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区直文化旅游系统单位、文旅相关行业协会可结合本地区实际，创新活动方式，开展更多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服务活动，为中小文化和旅游企业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市文化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区直文化旅游系统单位、文旅相关行业协会要提高政治站位，把中小文化和旅游企业服务月活动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

实践活动的重要内容，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活动方案。细化工作措施，并组织动员本地区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创建单位、自治区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文化金融服务中心等因地制宜开展形式多样的服务活动，将服务月活动作为解决中小文化和旅游企业实际困难、提升产业发展质量的重要举措抓好抓实。

**（二）采用统一名称主题。**相关活动统一采用“2021年广西‘中小文化和旅游企业服务月’活动”为名称，以“送政策、解难题、办实事”为活动主题，突出活动主旨，共同形成广泛的活动影响力，营造为中小文化和旅游企业“送政策、解难题、办实事”的浓厚氛围。

**（三）及时总结经验做法。**及时发现、总结本地区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及相关单位在开展中小文化和旅游企业服务月活动中推动政策落实、帮扶中小文化和旅游企业发展的好经验好做法并形成案例。案例要有工作情况、有经验梳理、有借鉴意义。

**（四）按时报送活动材料。**请各市文化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区直文化旅游系统单位、文旅相关行业协会于2021年8月15日前，报送本单位中小文化和旅游企业服务月开展情况总结（含企业反映突出的政策落实问题和建议，单独作为附件）和不少于1篇经验做法案例。服务月期间相关活动的图片、视频等素材请一并报送。材料均报送电子版，电子版材料请发送至邮箱：[qlwcyc@163.com](mailto:qlwcyc@163.com)。